

## 四川创意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2015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预案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6年4月22日，四川创意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预案》，详细情况如下：

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审计报告》（XYZH/2016CDA20229号）确认，公司2015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98,058,470.74元，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3,047,667.06元后，当年实现未分配利润为95,010,803.68元，加上以前年度结转的未分配利润124,016,548.52元，合计未分配利润219,027,352.20元人民币。

2015年，公司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购买格蒂电力100%资产项目存在重大资本性支出的情形，本次交易符合《公司章程》第二百一十五条对重大资本性支出的规定，且不满足《公司章程》规定的应采取现金分红利润分配方式的条件。公司董事会结合目前的经营情况，综合考虑投资者的合理回报，保证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发展的前提下，拟定2015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以截至2015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148,016,103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74,008,051.5元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5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为222,024,154.50股。其余未分配利润滚存至以后年度再行分配。（注：不足1股的部分按照《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证券发行人权益分派及配股登记业务指南（2013年版）》中的零碎股处理办法处理。）

本议案尚需提交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四川创意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4月23日